

让孩子每天听完故事后入睡

青林湾社区有个远近闻名的公益故事会

27名“故事妈妈”和“故事爸爸”两年讲了700多场

□记者 成良田 通讯员 朱尹莹

温暖的灯光下，听着妈妈讲的故事入睡，这是孩子们最幸福的时光。不过，并非所有妈妈都有时间和精力给孩子们讲故事。在青林湾社区一家纸飞机童书馆，有个27人组成的“故事妈妈团”，他们几乎每天晚上7点开始，都会为小朋友们讲绘本故事，和孩子们一起做亲子阅读。

这个“故事妈妈团”由纸飞机童书馆负责人陈菁菁组织成立。两年多来，已经在社区、幼儿园及民工子弟学校等举办700多场公益故事会。



“故事妈妈”给小朋友讲《温妮过冬》。 记者 张柯 摄

“我只是不知道怎么给孩子讲故事”

“故事妈妈团”负责人陈菁菁说，纸飞机童书馆虽然是家儿童书店，但成立“故事妈妈团”，并非为了做生意赚钱，而是自己的乐趣。

陈菁菁给记者讲了一个故事。童书馆刚开馆时，小区里有个小朋友经常到书店看书，拿着书翻来翻去不肯回家，小孩的妈妈认为孩子不识字，总拉着孩子往外走。她就让孩子拿了本书回家看，让这位妈妈意外的是，有次孩子竟然能边看绘本边讲故事。后来，孩子的妈妈对她说：“并不是不给孩子看书，只是自己不知道怎么给孩子讲故事。”

这触动了陈菁菁组织“故事妈妈团”的想法，

让妈妈们一起交流，分享亲子阅读经验，并且开办公益故事会，让孩子们听“妈妈”讲故事。

“现在我们有27名‘故事妈妈’，开始他们都是来借书的，后来因为对‘故事妈妈团’感兴趣，就加入了这个团队。”陈菁菁说。

如今，“故事妈妈团”远近闻名，每次故事会参加的孩子多的有十几个，少的有五六个。除了周边社区，江东区、江北区的家长也带着孩子来阅读、听故事。陈菁菁觉察到了“故事妈妈团”的吸引力，“下一步，计划和社区图书馆合作，建立社区儿童阅读指导中心，让儿童阅读扎根社区。”

全职妈妈成了社区孩子的“故事妈妈”

“这个冬天真是太冷了……温妮举起魔法棒，想要变出一个夏天。这下子，会发生什么事呢？”昨天上午，在童书馆内，“故事妈妈”夏薇穿上了披风，拿着自制的魔法棒，绘声绘色地讲起《温妮过冬》的绘本故事。

坐在夏薇面前的不是自己的孩子，而是6个来自其他家庭的小朋友。故事会上，小朋友们听得十分入迷，不时就会插上一两句话。

这本《温妮过冬》绘本，夏薇已经在家里给五岁的儿子讲了三四遍。“觉得挺好，所以就讲给他的小朋友听。”

夏薇说，这已经是第三次为孩子们讲绘本故

事了。今年10月，她成为“故事妈妈团”的一员，随后，作为全职妈妈的她不时来到这里，为其他的小朋友讲绘本故事。

“挺有意思的，你坐在中间，和孩子们讲着动听的故事，有点像舞台剧一样，孩子们也挺开心，我也乐在其中。”夏薇说，在家里，夏薇因为经常给孩子讲绘本故事。她发现这两年孩子爱上看绘本，“现在孩子的逻辑思维、语言能力都有明显改变。”

夏薇在纸飞机童书馆借书时，发现这个“故事妈妈团”，为了分享自己亲子阅读经验，让其他孩子也能经常听“妈妈”讲故事，最终成了“故事妈妈”。

有个“故事爸爸”，为了不让妈妈们一统天下

“故事妈妈团”并非都是“故事妈妈”，27人的团队中，也有“故事爸爸”的身影。

前天的故事会上，家住鼓楼的林先生和小朋友们一起阅读了《会隐藏的动物》的绘本，这是一

本儿童科普启蒙书。林先生说，孩子们都喜欢公主、动物之类的绘本，妈妈们也多讲这些童话类故事，为了让孩子们拓宽阅读范围，他精心选择了这本科普类的绘本。

林先生家住鼓楼，女儿今年6岁了，正读幼儿园大班。林先生发现，家庭里的亲子阅读，互动性不强。有一次，纸飞机童书馆在社区办了个绘本故事会，让孩子们穿上了各种服装、道具，用表演的方式表现一个绘本故事，让他深受触动。

不过，真正让林先生加入“故事妈妈”团队，是他发现讲故事的全是妈妈，这是一种失衡的状态。“幼儿园里是女老师在讲，回家了则是妈妈在讲，整个童年的阅读都是女性扮演重要角色，我觉得爸爸做亲子阅读应该是一个补充，可以做一个平衡。”林先生说。

林先生至今已参加三次公益活动，他总是会选择一些科学探索类的绘本，让孩子接触更多不同的绘本故事。

我市城乡

低保标准再次提高

**城区月人均588元
调至660元**

本报讯（记者 滕华 通讯员 邓天武）昨日，记者从市民政局了解到，为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，根据《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新型社会救助体系的通知》（浙政发〔2005〕65号）和《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市职工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》（甬政发〔2014〕76号）精神，近日，市政府办公厅下发通知调整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。

市城区（包括海曙区、江东区、江北区、镇海区、北仑区、鄞州区、大榭开发区、宁波国家高新区、东钱湖旅游度假区）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现行的月人均588元调整至660元。此标准自2014年8月1日起执行。

各县（市）和宁波杭州湾新区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，由各县（市）人民政府和宁波杭州湾新区管委会根据当地职工最低工资标准的40%自行调整，报宁波市人民政府备案后与城区同步实施。

枫林生活垃圾填埋场 覆膜工程竣工

本报讯（记者 边城雨）昨天记者从市城管局获悉，枫林大岙生活垃圾填埋场覆膜工程日前竣工。

据了解，宁波枫林大岙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自2004年8月建成使用以来，已经走过了10年的历程。在10年的时间内大岙生活垃圾填埋场为保证整个城市的垃圾处理能力、分担我市中心城区生活垃圾的处置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。今年，枫林大岙生活垃圾填埋场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，于6月28日停止处理生活垃圾。为进一步改善区域环境，枫林绿色能源开发公司近期完成了大岙生活垃圾填埋场覆膜工程。

据介绍，整个覆膜工程共覆盖1.5mm厚HDPE防渗膜约13.9万平方米，并铺设了相应的填埋气体收集管道和收集井，填埋气体提纯利用项目正在实施中。



枫林大岙生活垃圾填埋场覆膜场景。

通讯员 范奕齐 摄

